

# 中共四川省永川地区组织史资料

## 四川省永川地区政、军、统、群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9年11月至1983年3月

(征求意见稿)

中共重庆市市委组织史组 永川编写组 编  
资料编纂领导小组  
重庆市档案馆 永川分馆

一九八九年六月

# 目 录

## 凡 例

##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年11月—1966年5月)

### 中共永川地委

#### 第一节 中共永川地委领导机构

#### 第二节 中共永川地委工作机构 组

#### 第三节 中共永川地委工作机构沿革表

#### 第四节 政、军、群系统党组(委) 组织

##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年5月—1976年10月)

#### 第一节 1. “文化大革命”开始至1967年元月地委、专署

被“造反”派夺权 (1966.5—1967.1)

#### 2. 1967年月至江津地革委建立

(1967.1—1969.9) (修改稿)

#### 3. 1969年9月到中共永川地委的建立

(1969.9—1972.7)

#### 4. 中共永川地委的建立到粉碎“四人帮”

(1972.7—1976.10)

#### 第二节 中共永川地委直属工作机构

### 第三节 政、军、群党组(委)目录

#### 第四节 中共永川地委领导的地方党委

#### 凡例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年11月—1966年5月)

第一节 中共永川地委领导机构

第二节 中共永川地委工作机构

中共永川地委工作机构沿革表

第三节 政、军、群系统党组(委)

第四节 中共永川地委领导的县、市委

第二章 变化“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年5月—1976年10月)

第一节 1、“文化大革命”开始至1967年元月地委、专署

被“造反”派夺权(1966.5—1967.1)

2、1967年元月至江津地委建立

(1967.1—1969.9)

3、1969年9月到中共永川地委的建立

(1969.9—1972.7)

4、中共永川地委的建立到粉碎“四人帮”

(1972.7—1976.10)

第二节 中共永川地委直属工作机构

### 第三节 政、军、群党组(委)

### 第四节 中共永川地委领导的地方党委

## 第三章 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1976年10月—1983年)

收录了从1949年11月至1983年3月中共永川地委及其直属

### 第一节 中共永川地委领导机构

### 第二节 中共永川地委工作机构

### 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中共永川地委工作机构沿革表

### 第三节 政、军、群系统党组(委)

### 第四节 中共永川地委领导的下一级地方党组织

附录：中共永川地委从1950年至1983年3月党的组织和党员发展变化统计表

注：(1)政、军、群组织史资料目录分别编在各篇资料之前。

(2)在1972年7月，地委成立之后，其工作机构与地革

委是一套班子，直至1974年1月才分开。在此期间

的直属工作部门的组织沿革及领导人名录编入政府篇。

三、收录范围：地委所属的正副职干部、行署、军分区和群团等系统的党组、收录到正副书记；地委所属的地方党组织收录到常委(末设常委前收录到委员)。

另外，以行政为序例的政、军、群系统收录范围是：地区政、军、群收录到正副职，行署所属各局、委、办、行均收录到正副职。地区

沂属各县收录到正副县长以及群团等系统的正职。

## 凡 例

四、‘文化大革命’开始后，领导干部的离职时间，均按被所谓

一、《中国共产党四川省永川地委组织史资料》（自编本）主要收录了从1949年1月至1983年3月中共永川地委及其直属工作部门的组织沿革和领导人名录，永川地区行政公署、中国人民解放军永川军分区和工、农、青、妇等系统党组的组织沿革及领导人名录，中共永川地委所属的地方党组织的沿革及领导人名录。

二、本资料采用“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原则，采取“分时期，按系统”的体例进行编纂。根据《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编纂工作会议座谈会传达提纲，建国后大体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革”时期、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三段。每章以地委、地委直属工作部门、行署、军分区、群众团体系统的党组和地委所属的地方党组织分节。未到职的领导干部，均未予收录。

以行政为序列的政权、军事机构和群众团体等系统的组织史资料，一并编入此册。起见，统用“中共永川地委”名称，而在表述中，用括

三、收录范围：地委领导机构收录到地委委员，地委直属工作部门收录到正副职干部，行署、军分区和群团等系统的党组收录到正副书记，地委所属的地方党组织收录到常委（未设常委前收录到委员）。

另外，以行政为序例的政、军、群系统收录范围是：地区政、军、群收录到正副职；行署所属各局、委、办、行均收录到正副职。地区

所属各县收录到正副县长以及群团等系统的正职。改造

四、“文化大革命”开始后，领导干部的离职时间，均按被所谓“造反派”非法夺权的时间，即1967年元月25日为时限。

五、中国共产党永川（巴县）地方委员会从1949年11月宣布成立，到1983年3月底与重庆市合并为止，历时33年零5个月。地委的成员，除在1972年7月经中共江津地区代表大会选举，报经中共四川省委批准成立新地委以外，其他均是由上级党委任命的。

六、本资料采用文字叙述、机构领导人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编纂形式。文字叙述包括各个时期的政治背景和机构成立、变动时的简述，机构领导人名录包括：单位、姓名、职务和任职起止时间。如系女性或少数民族均分别加以注明。

七、党的基层组织、党员和干部数字均分别列在每章（段）之后。

八、凡经组织任命而实际未到职的领导干部，均未予收录。

九、鉴于中共永川地委的驻地几次迁移，因而机构名称也几经更易，为了统一起见，统用“中共永川地委”名称，而在表述中，用括号注明当时的地委机关名称。

十、“组织史资料”的依据，主要是根据地委、行署及其直属工作部门的档案资料，军事系统则是根据成都军区、省军区和原永川军分区的档案资料，在收集资料和编纂过程中，作了必要的查证和核实。

# 严党永川地方委员会 永川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

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年11月至1966年4月)

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的驻地几经变迁，因此，地委的名称亦几次更易。1949年7月，组织上在南京组建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服务团。西南服务团建立之后，即确定以国民党四川省第三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的辖区为本区的区域，并初步确定了西南服务团来本区工作的主要领导干部。因该第三专署设在巴县土桥，故定名为：“中国共产党巴县地方委员会”、“巴县专员公署”。1949年11月30日，西南重镇重庆市解放后，巴县随之解放。当时，地委、专署领导同志鉴于巴县土桥狭小，不适宜作地 专机关驻地，经川东区党委决定，于12月20日迁驻璧山县城，并更名为“中国共产党璧山地方委员会”、“璧山专员公署”，后因璧山县城房屋太少，亦不适当，交通不便，故报经上级批准，于1951年4月，将地 专机关迁至江津县城，并更名为中国共产党江津地方委员会、江津专员公署；而后，1958年，全国大办钢铁，地委鉴于江津县境内矿藏资源贫乏，且有长江之阻隔，交通不甚方便，故报经省委、省政府批准，在永川新建驻址，并于1960年11月将地委、专署机关迁至永川县城西郊新址，机关名称未变，至1981年8月，经国务院批准，始更名为中国共

## 产党永川地方委员会、永川地区行政公署。

本专区位于西南重镇重庆市周围，东临涪陵，西连内江，南接泸州和贵州边境，北与南充、达县毗连。区内河流纵横，长江、嘉陵江穿流其间。成渝、川黔公路、铁路途经境内，水陆交通称便。气候温和，资源丰富，自然条件优越，物产富饶，主产水稻，是天府之国闻名的“三江”之一。

解放伊始，原国民党第三专署所辖之区域，除北碚划归重庆市辖区以外，其它均为本区区域。即：巴县、江津、合川、江北、永川、铜梁、綦江、荣昌、大足、璧山等10个县。中国共产党永川地方委员会，是在中共中央西南局和中国共产党川东区委员会领导下的地方党委，是19500多平方公里的土地面积（亩耕地）、521万人口党的领导机构。

中共永川地委在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17年中，在党中央正确路线和建设新区的方针政策的指引下，在川东区党委和中共四川省委的领导下，领导全区各级党组织和700多万人胜利地接管了敌伪政权，建立并发展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进行了征粮、剿匪和实行了减租、退押、清匪、反霸和土地改革，开展了镇压反革命运动和抗美援朝运动，并开展了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和向着违法的资产阶级开展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窃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和反对盗窃经济情报的“五

反”斗争，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由生产资料私有制到生产资料公有制，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取得了重大的胜利。并在此基础上，开始了有计划地、全面地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这段时间，由于党在指导思想上出现了严重的失误，加之我们工作上缺乏经验，致使全区的工作经历了曲折前进的过程。当时，地委对于已经觉察到的问题，采取了一些必要的措施，从而保护和培养了一批干部，并在工业、农业、商业、交通运输和思想文化等各条战线取得了很多的成就。在此期间，中共永川地委的领导机构、直属工作部门、地区政、军、群等系统的党组（委）和地委所属的地方党组织，都与各阶段党的中心任务相适应，其间曾作过一些必要的充实和调整。

论研究了有关行军和到达新区后的工作等问题。

### 第一 节

地委在湖南常德修整时，迁按地、专机关和所辖10个县的建制

#### 中共永川地委领导机构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中共永川地委领导机构的沿革大体经历了四个阶段。

一是从1949年11月中共永川（巴县）地委的组建至1952年底国民经济恢复期间，

二是从一九五三年至1957年发展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

三是从1958年初至1962年上半年“大跃进”和三年自然灾害

（专员）、宋尚初（军分区司令员）、林松（组织部长）、韩振国（  
害期间，

四是从1962年下半年至1966年4月“文化大革命”前夕期  
间。

一、中共永川（巴县）地委的组建至1952年国民经济恢复期  
间（1949年11月至1952年底）

中共永川地委的前身巴县地委的领导班子，是由川东区党委在进  
军西南途中，于1949年11月上旬在湖南省常德市公布的。组成  
巴县地委的成员有：张庆林、熊宇忠、林松和军队一名领导干部四人  
组成（当时，只公布一名军队领导干部参加地委，任专员）。张庆林  
任书记，熊宇忠任副书记，林松任组织部长。当时，还公布了各县委  
的领导成员。地委在入川的行军途中，召开过两次县书联席会议，讨  
论研究了有关行军和到达新区后的工作等问题。

地委在湖南常德修整时，还按地、专机关和所辖10个县的建制  
要求，组织干部配套，并确定和公布了地、专机关和县机关的部分科  
局长和各县的区委书记、区长等共配备干部600多人。干部主要来  
源于从解放区进军来的干部，人民解放军35师和中共川东地下党干  
部。进入新区后，中共中央西南局和川东区党委对地委的成员多次进  
行了调整和充实，以适应当时政治经济形势发展的需要。1950年  
元月28日，经中共中央西南局批准，川东区党委通知，正式公布了  
地委委员，他们是：张庆林、熊宇忠、李如海（35师政委）、韩明

(专员)、窦尚初(军分区司令员)、林松(组织部长)、韩振国(公安处长)。张庆林为书记，熊宇忠为副书记。

1950年元月以后，陆续调整充实了地委成员，增任的地委委员有：刘国华(公安处副处长，1950年1月至同年3月)、李德生(人民解放军35师师长兼军分区司令员，1950年6月至同年12月)、张风伍(地委农委副书记，1950年6月任职)、郝培苗(军分区副政委，1950年7月至1951年4月)、赖光勋(军分区副政委，1950年7月至1952年2月)、芦云亭(地委办公室主任，1951年11月任职)、赵启光(宣传部长，1951年11月至1952年9月)。

1952年9月，张庆林、林松、赵启光等先后调离，川东区党委又调整了地委成员，除韩朝、张风伍、韩振国、芦云亭仍为地委委员外，增任的地委委员有：伍国仲(军分区司令员)、王昭(专员)、傅茂如(组织部长)。

全专区所辖的巴县、江津、合川、江北、永川、綦江、铜梁、大足、荣昌、璧山等10个县于1949年11月27日至12月13日先后解放，中共永川(巴县、璧山)地委即以从解放区来的干部800余人(含军大学生200余人)和部分地下党干部迅速组建起地委、专署和县、区党政领导机构及其工作部门，展开广泛宣传党对新区的方针政策，安定人心，稳定社会秩序，对敌伪武装和伪乡保人

员进行深入宣传“约法八章”，与此同时，开展全面进行接管工作。这时全区中共地下党员有3300多人，各县均有党的组织，他们早在1949年春，即根据中共南方局钱英同志“把工作重点转入城市”和“迎接解放，配合接管”的指示，积极组织工人护厂、学生护校，开展调查研究，掌握敌情，控制地方武装，保护重要文书档案及器材物资等，做了大量工作。解放之初，在西南服务团干部尚未到达，新政权尚未建立的过渡阶段（约半月至一个月），各县在地下党组织的领导下，组织了“解放委员会”之类的临时性组织，以担负起宣传党的政策，护厂、护校，维持社会治安，筹集粮草支援军队和供应城市需要等工作。人民政权建立之后，又积极配合搞好接管工作。

接管工作完成以后，地委为了支援人民解放军继续前进，和迅速恢复发展生产，立即开展了征粮工作，根据中共中央西南局和川东区党委的指示，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征粮任务作为“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集中全力，开展以征粮为中心任务的紧张战斗。但当我征粮合理负担政策贯彻之后，一些不法地主与匪特互相勾结，组织暴乱，致使征粮工作无法进行。于是采取先剿匪，后征粮，边剿匪，边征粮。经过三个多月的战斗，取得征粮、剿匪的重大胜利。在此基础上，胜利地开展了清匪、反霸，减租退押、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土地改革等运动。为了适应当时政治经济斗争形势的需要，地委在干部队伍的扩大和党的建设方面，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除了动员一批中共

地下党员脱产参加工作的外，1950年元月中旬，通知各县委举办知识青年训练班，全专区共招收贫苦知识青年1825名，举办了14期训练班，以充实各级办事机构和工作部门。据1950年11月12日统计：全专区共有干部6191人，其中外来干部848人，地下党脱产干部897人，外来学生（1949年1月参加工作）566人，招收的本地青年学生2351人，提拔的本地工农积极分子166人（其中工人44人，农民122人），民主人士57人，留用人员1118人，部队转业221人，其它24人。1951年8月，地委为充实各级党、政、群系统的干部，发出《大量招收与训练初级干部的通知》，到同年10月，共招收初级干部3419名，并于翌年三月底以前分两期训练完毕。至1952年底，全区干部总数增至17889人，比1950年11月增加11698人，增加228.9%。

从1950年至1952年，地委为提高党员、干部的思想觉悟，发扬艰苦奋斗和廉洁奉公的思想作风，除平时加强政治理论教育外，还每年利用暑假集中区委以上干部开展了整党、整风，并结合各项运动，有计划有领导的开展了建党、建团及建立健全各级工、农、青、妇、武等群众团体组织的工作。从而促进和保证胜利完成繁重的社会改革任务和恢复国民经济的工作。

在整党、整风运动中，都是采取总结工作，在提高党员、干部思想认识的基础上，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这种对党员、干部自我教育、

自我鉴定的方法，收到良好的效果。特别是1951年7月的整党工作会议上，地委组织部长林松传达中共中央组织工作会议《关于整顿党的基层组织的决议》之后，对广大党员思想教育深刻，自觉地以“共产党员八项条件”对照自己，检查自己，这对克服党在某种程度上思想不纯、作风不纯和组织不纯起到一定的鞭策作用。

一九五〇年下半年至一九五一年春，中共永川（璧山）地委根据川东区党委指示，部署各县对农村支部进行了整理。全专区地下党于一九四九年解放初和“西南服务团”会师时，共有地下党员3221人（缺巴县），到一九五一年六月止，已脱产参加工作的1303人，占地下党总数的44%，通过这次整理，建立健全了党的基层组织，纯洁和提高了党的战斗力。在一九五一年六月十日地委《半年来农村整支总结》中，通过整理，全区共处理了地下党员1582人。其中：清洗开除272人，不承认党籍的350人，自由脱党的54人，转为团员的10人，共被整掉党籍的716人，占22.3%。另外停止党籍关系审查的741人，受一般党籍行政处分（抄者注：是打印有误或原文有误待查）的35人。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根据中央和省委《关于处理地下党遗留问题的指示》，已陆续恢复党籍的      人。

在此期间，地委的隶属机关和下属建制的变化：1952年8月底以前，属中共川东区委员会领导，1952年9月，中共四川省成立之后，归省委领导。解放初，中共永川（璧山）地委下属地方

党组织是：巴县、江津、合川、江北、永川、铜梁、綦江、荣昌、大足、璧山等10个县委。1951年元月22日，经西南局批准，将巴县划归重庆市建制。1952年10月，经国务院批准，将綦江、江北两县划归重庆市建制，同年10月，经四川省人民政府核准，以合川县的城关镇为基础成立合川市。截至1952年底止，中共永川（江津）地委下属的地方党组织有江津等7个县委，一个市委。至1952年底，全区共有党支部358个。党员总数5396人。  
（包括綦江、江北）

赵启光 1951年11月——1952年12月

#### 中共永川地委机构领导人名录

书记 张庆林 1949年11月——1952年9月

韩明 1952年9月任职

副书记 熊宇忠 1949年11月——1950年1月

李如海 1950年3月——1950年5月

（35师政委兼军分区政委）

张风伍 1952年9月任职

委员（书记、副书记均为委员，不另排列，以后各段地委等均同此处理）

张风伍 1950年6月任职

林松 1949年11月——1952年9月

韩振国 1950年1月——1952年10月  
(公安处长)

窦尚初 1950年1月——1952年9月

李德生 1950年6月至1950年12月

(35师师长兼分区司令)

刘国华 1950年6月至1951年2月

(公安处副处长)

郝培苗 1950年7月—同年10月

(军分区副政委)

赖光勋 1950年7月—1952年9月

(军分区副司令)

赵启光 1951年11月—1952年12月

卢云亭 1951年11月任职

伍国仲 1952年10月任职

(军分区司令员)

王昭 1952年9月任职

(专员)

傅茂如 1952年9月任职

## 二、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 (从1953年初至

1957年底)

在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中共永川(江津)地委完成了对个体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顺利地进行了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经济建设，市场繁荣，物价稳定，人民生活显著

改善，社会主义深入人心，党风正，民风好，社会秩序安定，党在领导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在土地改革胜利结束的基础上，地委即由点到面的开展了农业生产互助合作运动，由社会主义萌芽性质的互助组，到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到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956年实现了农业生产合作化。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锻炼了党员和干部，吸收了大批积极分子入党，进一步加强了农村党的组织。截至1956年底，全专区共有党员76004人，其中分布在农村的党员就有16979人，比1952年增加<sup>分子却</sup> %。<sup>大鸣大放</sup>

1954年5月初，中共永川（江津）地委召开了扩大会议。会上，传达中共中央七届四中全会《关于增强党的团结的决议》，地委完全同意并坚决拥护这个决议，一致拥护中央对高岗、饶漱石反党阴谋活动所采取的正确方针和措施。会上，地委结合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开展了批评和自我批评，并作出了《增强党的团结的决定》，这对进一步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增强党的战斗力，起了很好的作用，从而保证和促进了国民经济的顺利发展。<sup>室。按照中央规定的三个条件</sup>

1956年元月，中共中央召开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会议，强调科学技术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重要作用，号召全国人民“向科学进军”。中共永川（江津）地委召开了知识分子问题会议，强调充分发挥知识分子的作用，并强调在高级知识分子中开展建党工作，地委分工